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南铜业”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罗峰、郑冰

（三）协办人：侯嘉祺

（四）培训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9 日

（五）培训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（六）培训人员：郑冰

（七）培训对象：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

（八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要求，重点向培训对象介绍了募集资金管理、关联交易、内幕交易、资金占用、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，加深了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、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

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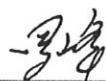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中信证券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、以及自身行为规范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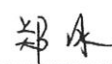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
罗 峰



郑 冰

